国家外汇管理局青岛市分局 2021 年度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有关规定,按照《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编制本报告。本报告中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1年1月1日起至 2021年12月 31日止。

一、总体情况

2021年,国家外汇管理局青岛市分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外汇管理稳中求进和均衡中性的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紧紧围绕外汇管理中心工作,认真落实《条例》以及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系列部署,持续加大信息主动公开力度,着力强化外汇政策发布、解读和回应,严格政务信息管理,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新成效。

(一)加强主动公开力度,落实政务服务全过程公开。 按照政务全过程公开要求,积极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通过分局互联网站及时更新并公开外汇管理 行政许可服务指南、政策法规、统计数据、工作动态、行政 许可和行政处罚信息等信息。2021年,公开政务动态信息 76条、信息公开目录信息138条、解读信息97条、统计数据53条,处理公众咨询、投诉信息39条,公开本年度制发的规范性文件1件。

- (二)畅通政务公开渠道,严格政务信息管理。一是加强分局互联网站的维护管理,及时发布动态、新闻类信息及行政执法信息;利用综合服务大厅及时发布外汇管理相关业务信息;畅通宣传栏等其他政务公开渠道,确保公众可以及时便捷的获取有关信息。二是充分发挥政务服务网上办理系统便民作用,切实做好外汇行政许可"网上办、当场办、一次办"等工作。制定服务规范,保持对外咨询电话畅通,实行业务咨询首问负责。
- (三)强化政策宣传解读,发挥媒体平台作用。2021年,通过分局互联网站发布外汇管理政策法规 20 篇、解读类信息 97 条。通过人民银行青岛市中心支行微信公众号发布汇率避险、国际收支统计申报、直接投资存量权益登记、经常项目业务等外汇政策宣传 22 期。通过金融时报、青岛日报、青岛财经日报、青岛新闻网、半岛网等新闻媒体发布外籍人才薪酬购付汇便利化试点、贸易外汇收支便利化试点、QDLP对外投资试点、跨境金融区块链服务平台出口信保保单融资场景上线等政策宣传信息 30 余期次。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数量	本年废止数量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1	0	4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77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6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 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				申请人情况							
				法人或其他组织							
	和,等	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然	商业	科研	社会公	法律服	其	总计		
			人	企业	机构	益组织	务机构	他	V		
<u> </u>	本年新收	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上年结转	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一) 子	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了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 下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 开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三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 +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本年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度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力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理	(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生结	无法提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果	供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 理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 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 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 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 信息公开申请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 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 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	/e-l-	/ 	-11-	N/A			未经	复议直	接起诉			复	议后起	诉	
	结田	结	其	尚	у.	结	结	其	尚		结	结	其	尚	
	果	果如	他	未	总	果	果	他	未	总	果	果	他	未	总
	维	纠工	结	审	计	维	纠	结	审	计	维	纠	结	审	计
1	持	正	果	结		持	正	果	结		持	正	果	结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国家外汇管理局青岛市分局针对 2020 年度报告所提问题,加强了对新媒体公开渠道的有效利用,提升了信息公开和政策解读的主动性和可读性。但同时还存在政务信息管理水平有待继续提升等问题。下一步,国家外汇管理局青岛市分局将继续围绕"放管服"改革和优化营商环境,持续深入推进主动公开,加强政务信息管理,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标准化规范化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